

湖南省教育厅

关于加强高校实验室安全工作的提示

各普通高校：

现将教育部高等教育司《关于加强高校实验室安全工作的通知》（教高司函〔2024〕15号，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发给你们。请对照《通知》要求，修订完善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，健全安全管理责任体系，并定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，切实提高实验室本质安全水平，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，维护师生生命安全，保障校园安全稳定。

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高等教育处刘彦辰，0731-84764849；
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处王宇，0731-84723764。

湖南省教育厅

2024年12月27日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